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

汕职院办〔2021〕21号

关于做好“五一”假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学院各处（室）、院、（系/部）、中心（馆）：

根据上级有关“五一”假期师生出行和校园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现就我院做好“五一”假期疫情防控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师生实行离汕报备制度

1. 学院教职员外出一律要办理请假报备手续，填写《教职工请假（报告、出差）单》，按照《关于2021年“五一”节放假期间学院教职员离汕办理请假报备手续的通知》（汕职院人〔2021〕27号）规定审批报备。领导干部外出请假报告参照《汕头职业技术学院领导干部外出请假报告制度》规定审批报告。各

部门考勤员对“五一”假期教职员离汕外出请假审批报备情况进行整理登记汇总后发人事处邮箱存档备查。

2. 各学系要精准掌握学生假期的健康状况和出行去向，坚持“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做到留校人数、离校行程轨迹等健康管理信息底数清、情况明，相关台帐报送学生工作处汇总备查。

二、做好防护提醒

各部门、学系要提醒师生五一假期非必要不出国，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假期尽量不到人群密集场所和空气不流通场所，不参与人群密集活动，尽量减少大规模人员聚集性活动，提倡家庭成员聚会不超过 10 人，原则上封闭场所的聚集性活动人数不超过 50 人；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科学佩戴口罩，保持安全距离，养成出门戴口罩、吃熟食、勤洗手、常锻炼、一米线、公筷制等良好的健康卫生习惯。

三、加强校园安全工作

1. 各职能部门、各学系要认真开展防火、防盗、防诈骗、防传销、防灾害、禁毒等安全教育，加强对学生宿舍、教室、实验室、食堂等重点场所的检查，做到不留死角，对检查中出现的问题立即整改。

2. 保卫处、校区办要继续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下校园出入管理及安全保卫工作。对进出学校大门的人员和车辆要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师生出入校园要认真核对证件，查验“粤康

码”，严把出入关，严控无关人员进入校园；要加强对校园特别是重点场所的巡逻检查工作，特别是要加强对重点部位的检查，排除安全隐患，做好防火、防盗工作，确保假期学校安全无事故。

四、做好假期留校人员管理服务及值班值守工作

1. 学生处、总务处、校区办要妥善做好留校学生管理和后勤保障服务等相关工作，各学系要做好留校学生关心关爱工作。总务处、校区办要加强食堂、超市、快递、外卖等管理，确保节日期间师生的饮食卫生安全，确保食堂饭菜质量和价格稳定，以及购物需要。总务处做好口罩、洗手液、消毒剂、非接触式温度计等防疫物资储备。

2. 各级各类值班值守人员要保持在岗在位、通讯联络畅通，确保假期学校信息渠道畅通、应急管理到位；如遇重大突发事件，要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理。



抄送：院领导。